

## 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 101 年度會擴委員第四次會議紀錄

日期：101 年 4 月 20 日 (星期四) 下午 3 時整

地點：台中

主席：林柏志

司儀：郭豐銓

紀錄：羅元鈺

一、報告出席人數：應到 5 人，實到 5 人，已達法定人數。

出席：林柏志、郭豐銓、羅元鈺、徐銘聰、陳威憲。

二、主席宣佈開會

三、朗誦青商信條 JCI Creed

我們深信 We Believe

篤信真理可使人類的生命具有意義和目的

That faith in God gives meaning and purpose to human life

人類的親愛精神沒有疆域的限制

That the brotherhood of man transcends the sovereignty of nations

經濟上的公平，應由自由的人通過自由企業的途徑獲得之

That economic justice can best be won by free men through free enterprise

健全的組織應建立在法治的精神上

That government should be of laws rather than of men

人格是世界上最大的寶藏

That earth's great treasure lies in human personality

服務人群是人生最崇高的工作

And that service to humanity is the best work of life

四、朗誦青商任務 The JCI Mission

提供青年人創造積極正面的發展機會

To provide development opportunities that empower young people to create positive change.

五、通過本次會議議程：通過。

六、主席致詞：略。

七、來賓致詞：略。

八、報告事項：

主委 林柏志：請各區副主委撥空參加區分會長會議，宣導會擴委員會今年活動與協助事項。至於會擴人員名單分配，請各區副主委依據本委員會會議決議執行即可，請大家耐住壓力，有問題本席會負責，不要受到其他首席影響，我們必須做整體青商有利的人員分配，而不是雨露均霑的爛好人。

各區副主委報告：

- (1) 北區：宜蘭部分沒問題；基隆部分基隆分會以優先分配以避免總會長困擾，接下來人員應視情況分配到漁港分會；新北市部分有分會長有聲音，將於近期新北市分會長會議到場說明；台北市區分會之前優先分配之分會會擴定著成效並不佳，這些分會今年將不會再分配人員到該分會，應優先讓給其他分會。
- (2) 桃竹苗區：共分配 23 人，進 3 為中壢分會全數入會，其餘定著人數為 0，已於桃竹苗區分會長會議請該區副總與該區理事協助加強該區分會會擴能力。
- (3) 中區：目前分配後有做第二次再分配，定著成效不差，但還是得做後續第二次分配追蹤。
- (4) 南區：目前三區巨港分會長有聲音，但事實上觀察巨港分會特性，教育訓練很扎實，也列入建議加入者建議分會之一，但目前並無人指名加入，第二巨港分會目前並無人參加總會職務，因此為鼓勵分會參與總會職務並不會將巨港列為第一順位，但依舊會推薦。另外三區分配給其他分會之人員有欠妥之處已與主委討論過，會進行調整；南一區與南四區目前沒問題；南二區目前只剩仁德與台南分會未分配到人員，之後會優先分配。

九、討論事項：

案由 (一)：各區會擴名單分配檢討案。

說明：部分分區首席於先前總會會擴名單分配時，有提供多項異議建議，本委員基於尊重該區總會副總、理事與首席，於第一波與第二波名單分配尊重各區建議分配人員，請討論目前人員分配定著成效，以便改善或予以照辦。

決議：因之前分區首席所建議方式分配後定著成效並不佳，已將之前訂定之分配規則呈交副總與總會長裁定，最後定案由總會秘書處發送 e-mail 給各分會首席，日後將按照此分配原則進行，各區副主委於各分區分會長會議必須表達會擴為各分會自行應負之責任，總會有人員分配至各分會為額外增加，並非總會有絕對責任須分配人員給各分會，請各位首席多見諒與體諒，會擴委員會會秉持該有原則分配，請各區首席不要再給我們壓力影響我們的運作，讓我們疲於奔命並且將原本有意願加入青商會人員扼殺，本案討論修正後通過。

十、臨時動議：無。

十一、自由發言：無。

十二、散會